歷次追蹤議案辦理情形

項次	案名	事業單位 經管部門 /單位	歴次追蹤議案辦 第5-7次 勞資會議結論/共識 (114/3/13)	辦理情形說明 (114/5/29提報第5-8次勞資會議)	第5-8次勞資會議結論/共識 (114/5/29)
5-7 第四案 (114/3/13)	物價飛漲,同仁出差常遇 限額內出差住宿費用不敷 使用,建請提高國內出差 住宿費用以符現況需求。	管理部 人事組		一、114年4月16日已公告修訂《公出及國內出差 作業要點》,調整國內出差旅費標準表經理以下 正職員工、顧問、定期契約人員、派遣人員、工 讀生原住宿費新竹以北2,400元/日,其它地區 2,000元/日,調整為比照軍公教人員不分地區平 日上限3,500元/日、假日上限4,500元/日。假日 係指行政院函送政府行政機關辦公日曆表內之放 假日,並包含放假日前一天,不含放假日最後一 天。 二、本案擬建議結案並解除追蹤。	結案並解除列管。
5-7 第五案 (114/3/13)	提議刪除或修正「訓練、 研習、考察、會議之員 運用辦法」中簽立「 員地書」之規定 及聲明書內容。	企劃部組	請公司再檢視目前制度與表單流程與資方說明是否一致。	一、為增進本公司員工在職期間之技術提升,特 訂定「訓練、研習、考察、會議之經費運用辦 法」,適用計畫包含全公司統籌運用/各單位業務計畫運用之國內外訓練、研習、考 及會議。 二、員工簽署「員工訓練補助聲明書」之條件為 參加「品管」、「職安」類課程,或可以上,允諾於結訓後 繼續服務本公司,如於服務期間內離職或因違反 工作規則遭解職,應無條件返還訓練補助費用 軍次訓練費用補助金額為新台幣5,000元以上者, 應於結訓後繼續服務一年;單次訓練費用補助金 額為新台幣10,000元以上者,應於結訓後繼續服 務二年。 三、本案擬建議結案並解除追蹤。	結案並解除列管。
5-7 臨時動議第二案 (114/3/13)	建請公司評估工程師需求 ,採購足量的Autodesk作 業軟體授權供工程師使 用。	BIM中心		一、已於4/28完成續約及擴增採購議價,並於 4/30完成擴充數量上線,目前已足夠使用。 二、本案擬建議結案並解除追蹤。	結案並解除列管。